

证券代码：600182

证券简称：S 佳通

公告编号：临 2024-041

佳通轮胎股份有限公司

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佳通轮胎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（以下简称“本次会议”）于 2024 年 11 月 29 日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方式召开。会议通知于 2024 年 11 月 21 日以电子邮件的形式发出。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 9 人，实际出席董事 9 人。本次会议由董事长李怀靖先生主持，公司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。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本次会议以书面记名投票表决方式审议并通过了以下议案：

1、《公司 2024 年中期利润分配预案》

表决结果：同意 9 票，弃权 0 票，反对 0 票。

本议案需提交至公司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。

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披露的《佳通轮胎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4 年中期利润分配方案公告》。

2、《公司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计划》

本议案已经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、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。

公司 6 名关联董事回避表决，由 3 名独立董事进行表决。表决结果：同意 3

票，弃权 0 票，反对 0 票。

本议案需提交至公司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。

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披露的《佳通轮胎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计划》。

3、《关于召开公司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事宜》

表决结果：同意 9 票，弃权 0 票，反对 0 票。

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披露的《佳通轮胎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》。

三、报备文件

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。

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 2024 年第一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决议。

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4 年第四次会议决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佳通轮胎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4 年 12 月 3 日